



# 四技二專甄選第二階段報考補助

## 領款收據暨受領人資料表

本款項尚未支付，請逕付受領人【※本校對於個人補充保費免扣繳身份者採先扣繳後退費方式，如有代扣個人補充保費金額，不論款項是否已先行支付，均請詳填以下匯款資料，以利退款所需。】

所屬 年 月	中 華 民 國    115   年    6   月 份			
費用別	(1) 報名費補助款(已減免部分不予補助) A. 單一系組報名費，共報名_____個系組。報名費總計(單一系組報名費X報名系組數)，補助金額：_____元。 A. 一般組或青年儲蓄帳戶組 ※指定甄試項目僅一項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學生補助0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200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補助500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補助500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學生補助500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補助500元 ※指定甄試項目二項(含)以上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學生補助0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300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補助750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補助750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學生補助750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住民及新住民子女補助750元 B. 臥虎專班(願景計畫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學生補助0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學生補助200元			
	(2) 交通補助款(依原就讀學校所在縣市位置補助) 原就讀學校所在縣市：_____ 補助金額：_____ 元			
	(3) 住宿補助款(請檢附收據，最高補助1,600元) 補助金額：_____ 元			
費用別 備 註				
應領 總金額	新臺幣(大寫)    拾    萬    仟    佰    拾    元 整 (小寫金額：NT\$ _____ )			
實領總金額：NT\$ _____				
以上金額業已如數領到無訛		此致   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		
中華民國：____年____月____日				
受領人資料 (限學生本人)	姓 名：_____ (請以正楷填寫)		簽名或蓋章：_____	
	身份證字號：_____		聯絡電話：_____	
	戶籍地址：_____			
	就讀學校縣市名與校名：_____		E-mail：(無者免填)	
	匯款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銀行(或農會)→總行名稱及代碼：_____ 分行名稱及代碼：_____ 戶 名：_____ 帳 號：_____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局→戶 名：_____ 局號及帳號(共14碼)：_____		
【受領人(學生本人)帳戶存摺封面影本，請黏貼於此】 【匯款帳戶如為郵局或台灣銀行及其分行以外之銀行，匯款手續費由受領人負擔，並於匯款金額內扣除。】				

本領據所蒐集、處理、利用之個人資料係依據“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”辦理，且僅限於本次特定目的內使用，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做其他用途(特定目的外之利用)，亦不會公布任何資訊，並遵循本校個資保護管理規範。